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19-052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Table with financial data: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Includes categories like 总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营业收入, etc.

Table with financial data: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etc.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Table with financial data: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etc.

Table with financial data: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etc.

Table with financial data: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etc.

Table with financial data: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etc.

Table with financial data: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etc.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福建圣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长傅光明先生和副董事长傅芬芳女士均持有福建圣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40.00%和36.00%的股权。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苏聪明通过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13,900股股份,该持有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128股股份。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否。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资产负債类项目: 1)报告期末,货币资金较年初减少80,262.02万元,减幅55.69%。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解除质押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18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于祥先生的通知,获悉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质押并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financial data: 出质人, 质权人, 解除质押股数,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etc.

注:因股份质押期间,公司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于祥先生所持股份数量及股份质押数相应调整。

于祥先生已于2019年10月18日将其质押股份中的300,000股办理了相关解除股份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于祥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1,48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4%,本次解除质押后,于祥先生不存在质押的情形。

二、股份质押解除的情况: 本次解除质押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8)报告期末,应付票据较年初减少4,640.00万元,减幅51.21%,系支付了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

9)报告期末,预收款项较年初增加4,698.38万元,增幅43.60%,主要原因是期末预收客户货款增加。

10)报告期末,应交税费较年初减少2,311.95万元,减幅40.84%,主要是应交企业所得税、土地使用税、房产税、增值税减少。

11)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减少18,346.62万元,减幅48.31%,主要原因是偿还了原欧圣农牧及欧圣实业少数股东的借款。

12)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减少13.43万元,减幅68.91%,系待转销项税额减少。

13)报告期末,长期借款较年初减少19,347.14万元,减幅45.20%,系提前归还了部分银行借款。

14)报告期末,其他综合收益较年初增加3.84万元,增幅36.12%,主要系汇率变动外币折算差异。

15)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较年初增加146,595.28万元,增幅75.89%,报告期内,受益于鸡肉价格持续上涨,加上公司加强内部控制,生产经营效率提高,盈利大幅增长,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0,543.33万元,但本期计提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123,948.05万元。

16)报告期末,少数股东权益较年初减少33,713.62万元,减幅99.6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原欧圣农牧、欧圣实业少数股东欧喜投资持有的全部股权。

二、利润表项目: 1)报告期末,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7.08万元,增幅100.00%,主要是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本期发生的坏账损失在“信用减值损失”科目列示。

2)报告期末,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640.63万元,减幅47.54%,主要是计提的鸡肉产品跌价准备减少。

3)报告期内,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432.75万元,增幅103.50%,主要是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收益增加。

4)报告期内,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16.15万元,减幅100.00%,主要是资产处置利得减少。

5)报告期内,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1,756.23万元,减幅38.85%,主要是公司收到的与日常经营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减少。

6)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1,121.95万元,增幅876.86%,主要是公司收到的与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增加。

7)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2,864.26万元,增幅193.79%,主要是公益性捐赠支出以及固定资产报废报废损失增加。

8)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3,621.37万元,增幅121.90%,主要是子公司圣农食品当期所得税费用增加。

三、现金流量分析: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206,352.46万元,增幅147.12%,主要是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较上年同期增加243,665.18万元,增幅29.85%,主要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248,319.07万元,增幅30.90%,系得益于行业景气度持续提升,鸡肉产品售价明显提高,营业收入增加225,491.18万元。

2)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259,379.65万元,减幅387.62%,主要原因:一是随着公司经营现金流量净额的大幅增加,公司加大了偿债力度,较上年同期多偿还银行借款7,287.06万元;二是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增加61,025.75万元,系公司收购欧圣农牧、欧圣实业的少数股东股权及偿还其借款;三是实施2018年度股利分配123,948.05万元。

3)报告期内,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减少70,632.22万元,减幅841.36%,具体原因详见上述经营性、筹资性现金流量变化的分析。

四、财务指标分析: 1)报告期内,随着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的大幅增加,为提高资金效益,减少利息支出,公司加大了偿债力度,息有息负债规模下降。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35.43%,较年初下降9.35个百分点,流动比率为68.13%,较年初上升50.9个百分点,速动比率为33.65%,较年初下降3.51个百分点。

2)报告期内,公司一贯地执行了严格的账期信用管控政策,随着信用账期优质客户的销售收入提升,应收账款周转次数较上年同期增加2.81次,为19.87次,仍然保持稳定较高的水平,体现了公司对应收账款回收风险的有效控制和管控能力,也反映了公司产品较强的竞争力。

存货年化周转次数为5.35次,较上年同期增加0.24次,存货周转速度快,变现能力强,体现了公司良好的存货管理能力和产品处于较好的销售状态。

3)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70,543.3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00,166.34万元,增幅236.34%,主要受益于供给紧张及需求攀升,鸡肉价格持续上涨,加上公司加强内部控制,生产经营效率提高,生产成本下降。

4)报告期内,公司凭借销售的一体化产业链优势,在国内白羽肉鸡行业的领先地位和优质大客户供应链的核心地位均得到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持续提高。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式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2019年5月1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2019年5月14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福建圣泽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泽生物”),并取得光泽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根据北京中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8月31日出具的《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资产重组给福建圣泽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原种鸡业务相关的资产所涉及的预付账款、存货、在建工程、土地使用权、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审计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9)第1353-01号)和《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给福建圣泽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原种鸡业务相关的资产所涉及的存货——在产品、生产性生物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9)第1353-02号),截至评估基准日2019年7月31日,评估范围内与原种鸡业务相关的资产所涉及的预付账款、存货、在建工程、土地使用权评估值为76,181.91万元,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评估值为16,990.49万元,原种鸡业务相关的资产所涉及的存货——在产品、生产性生物资产评估值为8,808.68万元,与公司资产重组方式所购建的与原种鸡业务相关的实物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土地、厂房、建筑物和构筑物、设备、在建工程、存货等)以及与该实物资产相关的预付账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债权债务和劳动力一并出售转让给圣泽生物。

2019年10月14日,圣泽生物注册资本由贰仟万圆调整增加至伍仟万圆整,并取得光泽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不适用。

四、2019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不适用。

2019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 净利润为正,同比上升50%以上。

Table with financial data: 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46.10%, 至, 152.74%。

Table with financial data: 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金额(万元), 370,500, 至, 380,500。

Table with financial data: 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50,548.5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受鸡肉供给紧张和需求替代影响,行业景气度持续提升,公司一体化全产业链的盈利优势凸显,公司产品销售价格显著上涨。

2.公司继续巩固和加强内部控制管理,经营成本与费用得到有效管控,圣农模式规模效应及管理效益优势逐步显现。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适用/不适用。

Table with financial data: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单位: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不适用。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及《民事判决书》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450 证券简称:*ST康得 公告编号:2019-197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得新”)于2019年3月11日披露了关于《新增诉讼和资产查封、冻结公告之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9-050),于2019年4月30日披露了《2018年年度报告》,于2019年5月31日披露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以上公告中所提及的诉讼,已于近日收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中院”)的(2019)京01执929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以及江苏省张家港市中级人民法院的(2019)苏0582民初5499号《民事判决书》,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2019)京01执929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 申请人:TCL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TCL”) 被申请人: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电公司”) 被申请人: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案由:执行

(二)、(2019)京01执929号《执行通知书》的内容如下: 光电公司、康得新与TCL分期还款协议争议,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作出的2019中国贸仲京裁字第1222号裁决书已发生法律效力,申请人向北京第一中院申请强制执行,北京第一中院于2019年10月11日依法立案执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四十条的规定,责令光电公司、康得新立即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及法律规定的义务。

(三)、(2019)京01执929号《报告财产令》的内容如下: 光电公司、康得新未按执行通知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北京第一中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四十一条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执行程序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第三十三条的规定,责令光电公司、康得新在收到此令后七日内,如实向北京第一中院报告当前以及收到执行通知之日前一年的财产情况。执行中,如果财产状况发生变化,应当自财产变动之日起十日内向北京第一中院补充报告。

二、(2019)苏0582民初5499号《民事判决书》的内容如下: (一)、本次判决的基本情况 原告:中建八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八局”) 被告: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二)、《民事判决书》的内容: 中建八局与光电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法院作出(2019)苏0582民初499号《民事判决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六十条、第一百零七条、第二百六十二条、第二百八十六条、第二百八十七条的规定,判决如下:

1.光电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中建八局工程款10,149,627.50元及利息150,113.00元;

2.中建八局在工程款10,149,627.50元范围内,对涉案工程的折价或者拍卖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

3.如光电公司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暨持股比例低于30%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136 证券简称:安纳达 公告编号:2019-34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2019年9月5日,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26),持有公司股份64,466,7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9119%)的公司控股股东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化集团”)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96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120%)。减持时间为铜化集团增持相关事项取得省级以上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批复同意后30日内。安徽省国资委已批复同意铜化集团增持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27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筹划重大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28)。

2019年10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33),2019年10月15日至2019年10月16日期间,铜化集团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980,500股,减持比例为4.6506%。

2019年10月18日,公司收到铜化集团《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暨持股比例低于30%的告知函》,铜化集团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2019年10月15日至2019年10月18日期间,铜化集团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1,961,000股,减持比例为0.9120%。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financial data: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铜化集团减持公司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包括该类股份因权益分派送转的股份)。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资金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792 证券简称:通宇通讯 公告编号:2019-043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宇通讯”)及其下属子(孙)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至今,公司累计收到各类政府补助资金合计人民币4,892,576.99元,具体如下:

Table with financial data: 序号, 收款单位, 发放单位, 补助项目, 补助金额(元), 收款日期,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是否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上述政府补助资金中与收益相关直接计入其他收益的金额3,092,576.99元,与资产有关的本期计入递延收益的金额1,800,000元;

2、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收到的政府补助资金部分计入公司2019年度利润总额,利润总额金额为3,092,576.99元,最终对公司损益的影响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结果为准;

3、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上表所述政府补助的最终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八日

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300276 股票简称:三丰智能 编号:2019-052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年10月17日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于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于2019年10月19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八日

4.案件受理费83,598.00元、财产保全费5,000.00元,合计88,598.00元由被告光电公司负担。光电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后10日内直接交至本院诉讼费账户。

五、本次公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2019)京01执929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的案件目前处于执行阶段,公司尚未收到因上述案件而被执行财产的相关信息;

(2019)苏0582民初5499号《民事判决书》为一审判决,在二审审结之前,对本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数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相关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上述案件的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致光电公司的(2019)京01执929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致康得新的(2019)京01执929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 江苏省张家港市中级人民法院的(2019)苏0582民初5499号《民事判决书》。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18日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智得国际2亿美元理财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450 证券简称:*ST康得 公告编号:2019-198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7月5日,Top Wise Excellence Enterprise Co., Ltd.(智得卓越企业有限公司,下称:智得卓越)的母公司Top Wise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Limited(智得国际企业有限公司,下称:智得国际)与Central China International Asset Management Co., Ltd(中国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下称:中州国际)签订Discretionary Investment Management Agreement(下称:投资管理协议),约定由智得国际委托中州国际作为管理人,进行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期限为12个月。

2017年9月5日,智得国际与中国中州国际签订First Supplemental Agreement to the Discretionary Investment Management Agreement(下称:补充协议),将《投资管理协议》约定的投资管理期限延长至24个月,并由中国中州国际将智得国际委托管理的20,000万美元出借给一家注册于香港的公同Zhongrong International Finance Company Limited,借款期限为24个月,年化利息7.5%。根据补充协议约定,投资管理协议及该笔借款应当于2019年9月5日到期。

投资管理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的投资管理期限到期后,公司及子公司智得国际多次向中国中州国际要求根据协议的约定返还智得国际的投资款及相应收益,截至本公告出具日,中州国际仍未向中国中州国际返还投资本金和收益。

鉴于智得国际目前已进入清算程序,2019年5月29日,香港高等法院举行了智得国际的清算聆讯,裁定智得国际进入清算程序,指定香港破产署作为临时清盘人(具体内容详见2019-121号公告)。根据公司目前最新消息,香港高等法院将于近期向智得国际的正式清盘人颁发相关授权令,公司后续将积极配合正式清盘人开展相关款项追讨工作,维护公司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18日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暨持股比例低于30%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136 证券简称:安纳达 公告编号:2019-34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2019年9月5日,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26),持有公司股份64,466,7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9119%)的公司控股股东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化集团”)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96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120%)。减持时间为铜化集团增持相关事项取得省级以上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批复同意后30日内。安徽省国资委已批复同意铜化集团增持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27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筹划重大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28)。

2019年10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33),2019年10月15日至2019年10月16日期间,铜化集团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980,500股,减持比例为4.6506%。

2019年10月18日,公司收到铜化集团《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暨持股比例低于30%的告知函》,铜化集团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2019年10月15日至2019年10月18日期间,铜化集团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1,961,000股,减持比例为0.9120%。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financial data: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铜化集团减持公司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包括该类股份因权益分派送转的股份)。

特此公告。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九日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公告编号:2019-067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19年10月18日对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获得通过。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19日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解除质押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18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于祥先生的通知,获悉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质押并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financial data: 出质人, 质权人, 解除质押股数,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etc.

注:因股份质押期间,公司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于祥先生所持股份数量及股份质押数相应调整。

于祥先生已于2019年10月18日将其质押股份中的300,000股办理了相关解除股份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于祥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1,48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4%,本次解除质押后,于祥先生不存在质押的情形。

二、股份质押解除的情况: 本次解除质押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300276 股票简称:三丰智能 编号:2019-052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年10月17日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于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于2019年10月19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八日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公告编号:2019-067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19年10月18日对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获得通过。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19日